

## 公民黨就「長者服務的持續發展及規劃」的意見書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於財政預算案中推出不同安老服務的試驗模式，包括「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長者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計劃」、「銀色債券」及安老按揭計劃擴展至未補地價的資助出售房屋。公民黨認為司長所提出的幾個計劃也只是小修小補。當然這些計劃對某些長者有一定的幫助，但對於真正有需要的老人，仍是杯水車薪，「全民退休保障」才是不二之選。

現時政府所推出的計劃及安老政策都是主要依靠「錢跟人走」概念，這個增加資助安老服務的方法是比較迅速，但政府推出的「錢跟人走」安老政策大部份都設有資產審查，不能涵蓋大部分有需要的長者。同時，「錢跟人走」的概念亦把照顧長者的責任推往私人市場。私營安老院舍的服務質素良莠不齊，甚至有院舍的職員於露天平台上將部分缺乏自理能力的長者脫至全裸後才推入室內洗澡，其他人均看到，並無私隱可言。政府對私營安老院舍亦疏於監管，導致長者服務一直沒有改善。長遠來說，政府除了應加強監管私營安老院舍的服務質素，更加需要為整體安老服務訂定服務目標。

部份長者是一些健康欠佳、身體有殘疾或認知能力欠佳的長者，他們需要的是護養院或護老院宿位，然而今天護養院舍或護老院宿位的平均輪候時間大概為兩至三年。公民黨一直提出應以五年消滅護養院舍或護老院宿位的輪候數字為目標，以安置有需要的長者，我們建議每年提供 5,000 個長者安老宿位，之後再按申請人數目，設定每年增建的合理指標。

我們必需重申以「錢跟人走」概念為本的「長者社區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長者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計劃」等不能夠真正解決香港社會上的安老問題。政府需要正視基層或健康欠佳的長者的需要，預留公帑及土地用以興建更多安老院舍，真正解決長者需要。

長者服務始終需要以「全民退休保障」為核心。退休保障並不是一項福利，而是人權。我們要求政府盡快就「學者方案」制訂全民退休保障的方案。學者方案早已提出分別由政府、僱主僱員及增加利得稅三方作供款。「全民退休保障」才是讓長者有享有尊嚴退休生活



的長遠方法。最後，公民黨希望政府能夠正面回應及考慮學者方案的建議，不要逃避責任及為長者提供一個有保障的退休生活。

公民黨  
2016年6月